

秦宝琦 著

中国地下社会

第一卷 清前期秘密社会



學苑出版社

中国地质大学

中国地下社会

中国地质大学 编



中国地质大学

秦宝琦 著

中国地下社会

第一卷 清前期秘密社会



學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地下社会/秦宝琦著. —北京: 学苑出版社, 2009. 5

ISBN 978 - 7 - 5077 - 3341 - 9

I. 中… II. 秦… III. 帮会—研究—中国 IV. D669.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65772 号

责任编辑: 战葆红

出版发行: 学苑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2 号院 1 号楼 100079

网 址: [www. book001. com](http://www.book001.com)

电子信箱: [xueyuan@ public. bta. net. cn](mailto:xueyuan@public.bta.net.cn)

销售电话: 010 - 67675512、67678944、67601101 (邮购)

印 刷 厂: 北京通州京华印刷制版厂

开本尺寸: 787 × 1092 开本 1/16

印 张: 104. 25

字 数: 1623 千字

印 数: 1—1500 册

版 次: 2009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00. 00 元

前 言

呈献在读者面前的这部专著《中国地下社会》，内容包括中国历史上清末以前的秘密社会（秘密教门与秘密会党）和民国年间（1912—1949）的会道门与黑社会。第一卷内容是1840年鸦片战争以前的秘密教门与秘密会党，第二卷为晚清时期（1840—1911）的秘密教门与秘密会党，第三卷为民国年间（1912—1949）的会道门与黑社会。

民国以前的秘密社会同民国年间的会道门、黑社会，虽然同属地下社会，但两者在性质、社会功能与历史作用方面却有很大不同。

秘密社会也称秘密结社，包括清末以前的秘密会党和秘密教门两大系统，是我国封建社会、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部分下层群众，为了求得精神上的慰藉或生活上的互济互助和行动上的自卫抗暴而自发结成的社会组织，其存在既有积极意义，也有消极作用。秘密会党既有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等正面功能，也有进行打架斗殴、抢劫夺财、绑架勒索、走私贩毒等负面功能。在社会矛盾激化时，他们所发动的武装反抗活动，既有反抗统治阶级剥削与压迫的积极作用，也有抢劫勒索（打单）和杀害无辜百姓等危害社会的消极作用；秘密教门既可以给苦难无助的穷苦人以某种精神上慰藉，又有首领利用传徒进行敛钱渔色的负面功能。其造反活动，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封建统治，但其宗旨却是为了推翻世俗政权，建立以其教主为帝王的神权统治，不应一概视为“农民起义”而加以肯定，因为这种造反活动，并不真正代表广大农民的利益！

会道门和黑社会则是清末民初分别从秘密教门和秘密会党蜕变而成。当时，由于政局动荡，一些政坛人物“你方唱罢我登场”，失意政客们为了求得精神上的慰藉，或者企图东山再起，便纷纷加入秘密教门或秘密会党。他们凭借昔日的权势与地位，往往被教门尊为“护法”，被会党拥戴为帮主。一些在位的军阀、官僚也乐于加入其中，使之成为自己角逐政坛的工具。连年的军阀混战，民不聊生，不仅广大贫苦群众希望从教门那里得到精神上的慰藉，或从会党那里

获得保护,就是一些中高级军政官员、中产阶级的工商业者、地主豪门也纷纷加入其中。如此,秘密社会不仅在成员构成,而且在性质、社会功能与历史作用等方面,发生了重要变化。秘密教门蜕变为带有邪教性质的会道门,秘密会党则大多蜕变为军阀官僚的工具或黑社会。会道门不仅从事各种封建迷信活动,毒害人民的思想,而且利用“传道”,诈骗钱财、奸污女信徒,成为具有邪教性质的反动组织;而黑社会则是有组织的犯罪团伙,不仅从事绑架勒索、走私贩毒,经营娼、赌等“黑色事业”,而且同中外统治阶级相勾结,有些黑社会头子还把从黑道掠夺的钱财,“漂白”后再投入到金融和工商业,从而跻身于上流社会,有的还成为民国时期的“党国要人”。总之,民国年间的会道门和黑社会已经是统治阶级剥削、压迫人民群众的工具,不再具有任何正面功能,其存在已经没有任何积极意义。

客观、准确地区分历史上的秘密社会与民国年间的黑社会与会道门,是研究中国地下社会的重要任务之一。不把这两种在性质、社会功能与历史作用均有所不同的组织加以区分,就会造成一系列误解。有些相关著作,仅仅看到这两类组织之间的相同或相似方面,而忽略两者之间的区别,于是把清代的秘密会党——天地会、哥老会及青帮,同民国年间的黑社会等同起来。有些著作则把秘密教门同会道门相混淆,把中国历史上所有的秘密教门,一概贬之为“邪教”,甚至把太平天国起义也归入“邪教”的行列。如此,便否定了中国历史上众多的农民起义,从而有悖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

本书全面、系统地介绍了中国地下社会的全部历史,既包括清末以前秘密社会的两大系统:秘密教门与秘密会党,也包括民国年间的会道门与黑社会。并且以与时俱进的思想为指导,对中国地下社会的社会功能与历史作用作客观、实事求是的评价。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得到学苑出版社孟白社长的大力支持和鼓励,在当前学术著述出版颇为困难的情况下,学苑出版社毅然决定出版这部150多万字的专著。在此付梓之际,谨对学苑出版社领导致以诚挚的谢意!并希望得到广大读者和方家的批评、指正。

秦宝琦

2009年4月

目 录

总论	(1)
----------	-----

教门篇

第一章 中国秘密教门溯源	(22)
一、佛教的异端教派	(22)
二、白莲教的形成	(30)
第二章 罗教	(33)
一、罗教的创立	(33)
二、罗教的教义	(36)
三、罗教的流传	(42)
第三章 黄天教	(54)
一、黄天教的创立	(54)
二、黄天教的传承	(63)
三、黄天教的经卷和教义	(69)
四、直隶万全县的李氏传教家族	(77)
第四章 弘阳教	(82)
一、弘阳教与飘高老祖	(82)
二、弘阳教的教义与经卷	(86)
第五章 浙江无为教与姚门教	(92)
一、应继南与无为教	(92)
二、姚文宇与姚门教(龙华会)	(95)
三、姚门教的相公制度与十步教法	(99)

第六章 清初秘密教门从萧条走向复苏	(103)
一、萧条中的清初秘密教门	(103)
二、康熙前半期秘密教门的复苏	(110)
第七章 雍正年间秘密教门的初步发展	(118)
一、清廷对各地秘密教门的查禁	(118)
二、云南张保太所传大乘教(无为教)	(128)
第八章 雍乾年间的八卦教	(139)
一、雍正至乾隆前半期的八卦教	(139)
二、王中与清水教	(141)
三、乾隆后期的八卦教	(145)
第九章 山东清水教起义	(151)
一、王伦其人和清水教	(151)
二、起义的背景和原因	(156)
三、起义的经过	(158)
第十章 乾隆年间的福建老官斋教	(166)
一、福建老官斋教的造反活动	(166)
二、老官斋教造反失败后清朝当局的查禁	(169)
第十一章 红阳教在清代的流传	(175)
一、康熙年间的弘阳教	(175)
二、乾隆年间红阳教的流传	(176)
三、嘉道年间的红阳教	(182)
第十二章 混元教与收元教	(191)
一、王奉禄所传混元教(混沌教)	(191)
二、樊明德所传混元教	(193)
三、周隆庭等人所传收元教	(202)
第十三章 川楚陕白莲教起义	(210)
一、起义的原因和社会背景	(210)
二、起义的筹划与准备	(215)
三、湖北教徒首举义旗	(217)
四、起义在川楚陕诸省的发展	(220)

五、清廷新政策的出台：坚壁清野与剿抚兼施	(225)
六、起义军后期的艰苦作战及失败	(227)
第十四章 甘肃、陕西的悄悄会	(231)
一、甘肃河州王伏林所传悄悄会	(231)
二、陕西宝鸡雷德本所传悄悄会	(233)
三、陕西宝鸡杨生斋所传悄悄会	(235)
四、甘肃河州石慈、王化周传习的悄悄会	(236)
五、甘肃安定县杨登魁所传悄悄会	(237)
第十五章 乾嘉道时期众多的秘密教门	(239)
一、乾隆年间	(239)
二、嘉庆、道光年间	(248)
第十六章 天理教与老理会	(265)
一、天理教	(265)
二、老理会即坎卦教	(274)
第十七章 天理教起义	(280)
一、起义的性质和原因	(280)
二、起义的酝酿与准备	(281)
三、起义始末	(285)
第十八章 清茶门教与收圆教	(301)
一、直隶滦州石佛口王姓传教家族	(301)
二、清茶门教的教规、教仪与经卷	(309)
三、收圆教	(315)
第十九章 嘉道年间的离卦教	(325)
一、孙维俭所传大乘教	(325)
二、尹老须所传离卦教	(330)
三、马进忠所传明天教	(332)
四、先天教与曹顺起义	(334)
第二十章 从江西大乘教到青莲教	(340)
一、吴子祥与江西大乘教	(340)
二、江西大乘教流入贵州和青莲教的形成	(343)

三、道光年间青莲教在川楚贵等省的流传与发展	(346)
四、道光年间青莲教的造反活动	(355)

会党篇

第一章 顺治、康熙年间的异姓结拜组织	(358)
一、顺治年间以互助、抗暴为宗旨的异姓结拜组织	(358)
二、康熙前半期以“反清复明”相号召的异姓结拜组织	(359)
三、康熙后半期异姓结拜组织的反抗活动	(361)
第二章 雍正年间的异姓结拜组织及其向秘密会党的转化	(365)
一、雍正初年的异姓结拜组织	(365)
二、异姓结拜组织向秘密会党的转化	(366)
第三章 乾隆前半期的秘密会党与清廷的治理对策	(375)
一、乾隆前半期的秘密会党	(375)
二、清律中惩处“结会树党”条款的增订	(383)
第四章 天地会起源问题之一：天地会起源诸说概述	(386)
一、天地会始于明清之际说	(387)
二、天地会起源“康熙说”	(388)
三、“以万为姓”集团创立天地会说	(393)
四、天地会起源雍正说	(396)
五、天地会起源乾隆说	(398)
第五章 天地会起源问题之二：史实之澄清	(401)
一、天地会是否由明朝遗老以“反清复明”为宗旨而创立？	(401)
二、郑成功创立天地会说与历史事实不符	(408)
三、天地会由“万姓集团”创立说难以成立	(410)
四、天地会起源新论	(421)
第六章 乾隆后期天地会以外的秘密会党	(454)
一、四川的咽噜	(454)
二、台湾的小刀会	(458)
三、牙签会与掖刀会	(460)

第七章 台湾林爽文起义	(461)
一、起义的背景与原因	(461)
二、起义的爆发	(466)
三、起义初期的胜利	(468)
四、从相持到起义失败	(473)
五、起义失败的原因与历史作用	(479)
第八章 乾隆末年天地会的活动	(482)
一、福建漳浦县张妈求攻打盐场衙署事件	(482)
二、台湾的“复兴天地会”活动	(483)
三、天地会与秘密教门成员传递密信事件	(486)
四、苏叶、陈苏老结拜“麒麟会”	(487)
五、郑光彩等结拜小刀会	(488)
六、台湾陈周全起义	(489)
第九章 嘉道年间天地会的发展	(493)
一、名目的繁衍	(493)
二、结盟仪式与联络暗号之演变	(499)
第十章 清代前期天地会的秘密文件	(508)
一、天地会《会簿》	(508)
二、天地会传会花帖	(516)
第十一章 嘉道年间会党的发展与清廷治理对策	(520)
一、嘉道年间天地会在各地的传播	(520)
二、天地会以外的秘密会党	(536)
三、嘉庆年间天地会的反抗活动	(545)
四、清廷惩处会党律例的修订	(554)

总 论

中国地下社会包括清末以前的秘密社会与民国年间的会道门、黑社会。这些组织虽然在性质、社会功能与历史作用方面均有所不同,但他们在中国历史上均处于秘密状态,当时皆属于非法的社会组织。

关于秘密社会

秘密社会是中国历史上一种重要社会现象,也是当时一个重要社会问题。秘密社会的存在,对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生活,均有过重要影响,因而一直受到中外史学家、社会学家及人类学家的关注。近年来,随着社会学、社会史研究的恢复与发展,秘密社会的历史更为人们所瞩目。

一、秘密社会的概念与范畴

何谓秘密社会?秘密社会这个概念,对大多数人来说,都感到有一种神秘意味,不了解秘密社会究竟包括哪些内容。其实,秘密社会只不过是封建社会下层群众自发结成的一种社会组织。因为它有秘密的组织、活动方式与联络暗号,有神秘而独特的礼仪,严格的规约,从事历代政权所禁止的政治、经济或宗教活动,只能在民间秘密流传,因而被称为秘密社会或秘密结社。清末以前的秘密社会,从其组织形式与活动内容来看,可以分为秘密教门与秘密会党两大系统。秘密教门以宗教信仰的面貌出现,以师徒传承的方式组成,以对“无生老母”的崇拜和“弥勒救世”、“天盘三副”等信仰作为维系内部联系与团结的纽带。以入教可以消灾获福或避劫免厄来吸引群众,要求徒众茹素食斋,诵经礼佛,表面上与佛教和道教有某些相似之处,因而也被人们称为“民间宗教”或“秘密宗教”。像明清时期的白莲教、罗教、闻香教、八卦教等,皆属秘密教门。秘密会党是以异姓结拜弟兄的形式出现,以歃血结盟、焚表结拜弟兄的方式结成,以

江湖义气和其他封建伦理道德作为维系内部团结的纽带。要求会众忠于誓言,恪守规约,严守会内机密,以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吸引群众。清代以前虽然民间有诸多异姓结拜弟兄组织,但尚未形成完备的会党。^①清代的天地会、三公会、三点会、边钱会、兄弟会、忠义会、哥老会、江湖会、青帮等,均属秘密会党。

秘密社会是封建社会的产物,阶级压迫是其产生的根源,而小农经济则是其赖以存在与发展的土壤。

我国封建社会是以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为基础。广大农民和其他下层人民,不仅身受官府的压迫、胥吏的勒索,而且受到地主、富商及高利贷者的剥削。他们终岁辛勤劳动,却仍然难得温饱。小农经济的分散性,使农民和其他小生产者难以团结起来为某一政治和经济目标而奋斗。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人,面对自己的地位和处境,只是抱着逆来顺受的态度,默然处之,把一切苦难与不幸,皆归之于命运的安排。但是,也有少数人不甘于此,他们试图同这种命运相抗争。然而,广大农民由于力量分散而处于软弱无力的地位,他们没有自己的组织,也没有人维护或代表他们的利益,因而只能自发地结成各种秘密结社,来维护自己或小团体的利益。

秘密教门同自然经济下个体农民有较密切的联系。个体小农在经济上是脆弱的,经不起天灾人祸的打击,总是担心失去自己仅有的一小块土地和微薄的财产,对自己和全家人的前途和命运,充满忧虑和恐惧。秘密教门利用小农这种心态,宣传世界将面临“末劫”,只有入教才能消灾免厄。入教之后,不但今生可以获福,死后不堕轮回,来世还可享受荣华富贵。秘密教门的这种宣传,对广大农民有着巨大的吸引力,因而不断有人加入其中。到了晚清,小农经济日益衰落,秘密教门赖以生存的土壤遭到破坏,因而也随之呈现出衰落的趋势。清末民初,秘密教门蜕变为会道门,成为军阀、官僚的工具,因而又发展起来。抗日战争时期,大多数会道门同日本侵略者合作,成为其侵略中国的工具,会道门得到恶性膨胀。所以,新中国成立后,将一贯道等反动会道门依法加以打击,一般会道门也予以取缔。

秘密会党的产生和发展,则同农村商品经济的既发展又受到掣肘有密切关系。乾隆中叶以后,我国虽然仍是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但有些地方的商品经

^① 这里所说的秘密会党,不包括文人学者的诗文社,而是专指下层群众的结社组织。

济已经有了较大的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造成农民内部的阶级分化加剧,许多人由于经营不善等原因,被从农村中排挤出来,涌入城镇市圩,或到异地他乡谋生。他们来到新的地方,举目无亲,亟需互相帮助,以求得生存。秘密会党所宣传的人会之后遇事互相帮助,免人欺凌,在家可保身家性命,出外可得同会照应等,对于离家在外、谋生艰难的人来说,当然是一种福音,于是纷纷加入其中。到了晚清,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造成中国农民大量破产,工人大批失业,于是一部分人纷纷投入秘密会党的怀抱,导致秘密会党较清代前期有了更大的发展,而且从以往单纯的互助、抗暴,发展为大规模反抗清朝统治的武装起义,并积极参加反抗外国侵略者的斗争。清末,部分会党首领,在革命党人的引导下,参加反清革命。民国初年,会党首领以革命的“功臣”自居,秘密会党固有的弱点充分暴露,成为新政权的异己势力,招致革命党人的打击和镇压,多数会党逐渐蜕变为军阀官僚的工具,或黑社会组织。新中国成立后,被人民政府明令解散。

秘密社会的历史命运是其固有的弱点所造成的。秘密社会从事各种非法的活动,奉行小团体至上的原则,加上内部实行严格的封建家长制,一般成员须对首领的意志和命令绝对服从,因此,秘密社会的组织,特别容易被各种势力所左右和利用。

首先,秘密社会容易成为一些野心家用来追求金钱和权力的工具。

秘密教门在入教时有一条规矩,凡入教拜师,徒弟需要向师傅奉献一笔“根基线”,或“种福钱”,意思是入教纳钱以后,就为日后消灾获福打下了“根基”,种下了幸福的“种子”。另外,每逢做会或逢年过节,徒弟还须向师傅交纳各种名目的奉献,如香蜡钱、跟账钱、线路钱等。声称所交银钱数量越多,将来得到的好处就越大。许多信徒出于虔诚或愚昧无知,把自己辛勤劳动所得,都奉献给教首了。这样,传徒敛钱,便成了秘密教门的一条生财之道。不少教首,通过传徒敛钱而成为巨富。有些教首,世代相传,成为职业传教世家。有的教首,利用传教所得之钱,为自己购买田产,为子弟捐官。教首们还要求教徒对自己顶礼膜拜,把自己当做圣人以至神灵来供奉。他们还利用教徒的虔诚和愚昧,欺骗教徒妻女,甚至公然借做会传徒的机会,奸淫女信徒。

秘密会党在结拜时,也要求入会者交纳一笔钱,名义上是用来购买举行结盟仪式时的香烛鸡酒,实际上大部分被会首们所分用。不少人纠人结会,目的

就是为了敛钱。不过,总的看来,秘密会党首领很少有借纠人结合这种方式敛钱致富者,他们一般是在结会之后,利用秘密会党的组织,去从事偷窃、抢劫、勒索、走私贩毒、聚赌窝娼等活动来聚敛财物。

有些秘密社会的首领,也把秘密社会的组织,作为自己追求权力,实现其政治野心的工具。秘密社会的首领,虽然在教内、会内拥有很大的权威和大量财富,但是,他们在社会上却没有地位,平日只是一名普通的平民百姓。所以,当秘密社会的组织逐渐发展,其势力日益壮大后,首领们便不再满足于平民百姓的地位,而希望跻身于上层社会,甚至萌发了登极称帝的政治野心。他们往往利用手下教徒、会众的虔诚与无知,蒙蔽他们去为自己卖命。许多教首、会首在农村小土屋里登基称帝,大封“文武百官”与“三宫六院”,为此,在官府镇压时使大批教徒、会众付出了血的代价。

其次,当社会矛盾激化时,秘密社会也往往成为农民和其他下层群众反抗统治阶级的斗争工具。利用秘密社会的组织举行农民起义,一般有两种情况。一种是一些有胆识的农民,看到广大人民的不满情绪日益高涨,而加入秘密社会的组织。在取得领导权之后,便利用秘密社会现有的组织和人力、物力,举行反抗斗争。另一种情况是一些教首、会首本身便是穷苦农民或其他劳动者,他们对地主和官府,本来就有着不满和仇恨。一旦时机成熟,便领导秘密社会的群众,举行反抗斗争。不过应该看到,农民起义虽然利用秘密社会的旗号,如“弥勒佛降生”或“反清复明”等,但是,往往也有自己的纲领口号,如有的提出反对贪官污吏,有的提出“劫富济贫”、“官逼民反”等,反映农民本身的利益和要求。农民起义在本质上不同于个人野心家利用秘密社会所举行的造反。

秘密社会在历史上被各种不同的力量所左右和利用,使它在历史舞台上扮演着不同的角色,因而具有不同的社会功能,人们站在不同的立场,从不同的角度,对秘密社会的性质与功能,提出了不同的看法。

二、秘密社会的性质与社会功能

秘密社会的活动十分复杂,既存在诈骗群众钱财、奸淫妇女、抢劫勒索、走私贩毒、聚赌窝娼以致被政治野心家利用,成为实现其登极称帝梦想的工具等阴暗面,又有被农民起义利用,成为反对封建统治阶级剥削与压迫的工具等光

明面,人们立场不同,便在分析、看待秘密社会的性质与社会功能方面,产生了分歧。

旧的封建史学,站在维护封建统治的立场,对于秘密社会的活动,一概否定。对于那些打着秘密社会旗号的农民起义,更是深恶痛绝,视为叛乱。他们称秘密教门的起义为“教匪”、“邪匪”,称秘密会党的起义为“会匪”、“土匪”。到了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为了利用秘密社会,尤其是秘密会党的力量,进行反对清王朝的斗争,曾对秘密社会予以好评。革命党人陶成章认为秘密教门白莲教“初立之本意,本在驱逐蒙古,虽借宗教为感人之具,而其间实含有民族主义也”。^①孙中山先生曾称洪门乃“民族老革命党”,誉之为保存在汉族下层人民中的“民族主义根苗”。

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史学家们,在论及秘密社会,尤其是有关会党的历史时,便沿用了革命党人上述论断,认为天地会等秘密会党乃是明朝遗老和汉族士大夫为了“反清复明”而建立的“民族革命团体。”新中国成立后,大陆学者抛弃了旧史学敌视农民起义的观点,对农民起义加以肯定和颂扬。由于历史上的许多农民起义都是打着秘密社会的旗帜进行的,因而把秘密教门和会党的活动纳入了农民战争史研究的范畴。有些论著,在评价秘密社会的功过时,只肯定其反抗封建统治阶级的光明面,对其阴暗面则较少涉及。而且在分析秘密社会的性质时,也往往加以理想化,如称秘密教门为“农民的宗教”,称秘密会党为“农民革命组织”或“民族革命团体”。为了把历史上的秘密教门同后来的会道门加以区别,又把秘密教门归入宗教信仰的范畴,称之为“民间宗教”或“秘密宗教”。

我认为,旧的封建史学对秘密社会不分青红皂白一概否定,甚至称为“教匪”、“会匪”,当然是不对的。不过,如果把秘密社会加以理想化,把会党称为“民族革命团体”或“农民革命组织”,也未必恰当。至于把秘密教门归入宗教信仰,称它们为“秘密宗教”、“民间宗教”、“农民的宗教”,从而否定它是民间秘密结社,也是值得商榷的。

秘密教门是带有宗教性的民间秘密结社,它同宗教信仰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可以说两者是形同而实异。

^① 陶成章:《教会源流考》,载《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417页。

首先,从历史上看,秘密教门是由宗教异端演变成的民间秘密结社。秘密教门的前身乃是佛教的异端教派。这些教派虽属佛教异端,但在性质上仍属宗教信仰。可是后来经过相互影响、渗透,到元末经过农民大起义的洗礼,逐渐融合成了白莲教。白莲教形成后,已经不再是半僧半俗的念佛净业团体,而是在民间广收徒众进行秘密活动,成了带有宗教性的民间秘密结社。

其次,从秘密教门的本质和功能来看,也不同于宗教信仰。恩格斯指出:“一切宗教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人们所幻想出的这种“超人间”的外部力量便是神灵。当人们面对大自然和社会的压迫感到无能为力时,便幻想出神灵,对它顶礼膜拜,祈求它的保护和拯救,于是产生了宗教这种“颠倒了的世界观”。但是,人们幻想出来的超自然力量即神灵,并不能给人们以任何实际上的帮助,只能使人们沉醉于幻想之中,暂时忘记现实生活的苦难,起到一种麻醉剂的作用。所以,马克思形象地把宗教比作“人民的鸦片”,即一种镇痛剂。宗教把人们对现实幸福和美好生活的追求,引导到对彼岸世界,而对现实的苦难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宗教教导信徒,人世间所受的一切苦难与痛苦,都是神的意志,不可抗拒。对人世间的不平,对统治阶级的压迫与剥削,只能顺从,不得反抗,否则便违背了神的意志。这样,宗教便起到了缓解阶级矛盾,维护现存社会秩序的作用,因而受到历代政权的支持与保护,可以公开建造宏伟的庙宇、教堂,公开发展教徒,宣传教义。秘密教门在本质与功能上则不同于宗教。秘密教门虽然以宗教信仰的面貌出现,但在本质上它是被压迫阶级中少数不肯向自己命运低头的人,以宗教信仰为纽带自发结成的民间秘密结社。其创立者和参加者大多希望借助秘密组织的力量,来实现自己的某种政治或经济方面的要求,使自己的地位和处境得到改善。秘密教门多源于佛教异端教派,继承了异端教派中的叛逆思想,具有反现存社会秩序、反社会的特点,在历史上多次举行武装反抗斗争,因而被历代统治阶级视同叛逆,加以取缔与镇压,只能在民间秘密活动。所以,我们认为秘密教门并非宗教信仰,其组织亦非宗教团体,而仅仅是一种带有宗教性的民间秘密结社。

把秘密会党称为“民族革命团体”的说法,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在辛亥革命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4页。